

# 壹、會議程序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會次	上(下)午	項 目	備註
111年	報到	8:00-9:00	代表報到。	
5月12日 (星期四)	預備 會議 及 第一次 會議	9:00   17:30	一、討論及議決議事日程。 二、報告事項。 三、本會會務工作報告。 四、鄉長施政報告。 五、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5月13日 (星期五)	第二次 會議	8:00   17:30	一、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二、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 三、鄉政探討。	
5月14日 (星期六)	例假日		休會	
5月15日 (星期日)	例假日		休會	
5月16日 (星期一)	第三次 會議	8:00   17:30	鄉政建設考察。	
5月17日 (星期二)	第四次 會議	8:00   17:30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鄉政總質詢。	

5月18日 (星期三)	第五次 會議	8:00   17:30	鄉政建設考察。	
5月19日 (星期四)	第六次 會議	8:00   17:30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鄉政總質詢。	
5月20日 (星期五)	第七次 會議	8:00   17:30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討論及議決代表提案。	
5月21日 (星期六)	例假日		休會	
5月22日 (星期日)	例假日		休會	
5月23日 (星期一)	第八次 會議	8:00   17:30	一、審議鄉公所提案。 二、討論及議決代表提案(含人民請願案件)。 三、臨時動議。 四、閉會。	

附註：

1. 本次定期會排定審議 110 年鄉政總決算案及附屬單位公共造產基金決算案。
2. 有關鄉長施政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鄉公所提案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請鄉公所於 111 年 5 月 5 日前送本會彙整，逾時恕不排入議程。
3. 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視實際議事情形調整之。

一、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  
代表座位席次表

號次	姓名	號次	姓名
1	熊志謀	5	李亞倫
2	古宗勳	6	王彩華
3	陳榮華	7	莊期文
4	潘義輝		

二、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  
議案審查小組名單

組別	負責人姓名	審查小組人員 姓名	負責議案組別
第1組	熊志謀	陳榮華 王彩華 莊期文	建設組 民政組 環保組
第2組	古宗勳	潘義輝 李亞倫	原行組 觀農組 財政組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務報告

## 一、預備會議討論及報告事項：

(1)本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如附件)。

(2)前次會議案議決及執行情形：

◎本會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共議決12案，通過10案擱置2案，已專案函送鄉公所執行。

◎第21屆第15次臨時會共議決10案，通過8案，擱置2案，已專案函送鄉公所執行。

◎第21屆第16次臨時會共議決2案，通過2案，已專案函送鄉公所執行。

◎第21屆第17次臨時會議決共8案，通過7案，擱置1案，已專案函送鄉公所執行。

## 二、會務工作報告

(1)110年11月8日至11月19日召開第21屆第6次定期大會；11月20日至24日延會期。

◎審議本鄉111年度總預算案。

◎審議本鄉111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2)110年12月8日金門縣姊妹鎮金湖鎮民代表會蔡主席乃靖率全體代表同仁至本鄉經建考察暨議政交流。

(3)110年12月10日熊主席率全體代表及同仁參加春日鄉民代表會舉辦之「高屏縣市原鄉(區)民代表會第1次議事座談會暨聯誼活動」。

(4)110年12月17日本會辦理「第21屆鄉民代表就職週年議政聯誼餐會」。

(5)110年12月20日至12月22日召開第21屆第15次臨時會。

◎審議本鄉110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6)本會110年度代表國外經建考察，因疫情取消辦理。

(7)111年1月14日召開第21屆第1次覆議案臨時會。

◎審議本鄉生育補助自治條例修正覆議案。

(8)111年1月17日至1月19日召開第21屆第16次臨時會。

(9)111年1月21日熊主席率各代表及同仁參加「111年滿州鄉寒冬送暖惜福晚會」。

(10)111年2月16日熊主席及各代表參加「佳樂水公共造產經營方向說明會」。

(11)111年3月17日主席及各代表參加「南仁漁港廢除說明會」。

(12)111年3月24日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王主席正國率全體代表及同仁至本鄉經建考察暨議政交流。

(13)111年3月30日熊主席及各代表參加核三廠除役現勘說明會。

(14)111年4月2日熊主席及各代表參加瑪家鄉舉辦之「排魯盃運動會」開幕典禮。

(15)111年4月6日至4月8日召開第21屆第17次臨時會。

(16)110年4月12日熊主席及各代表參加「陸軍八軍團射擊演習說明會」。

(17)111年4月20日至4月22日本會辦理國內經建考察。

(18)111年4月30日本會熊主席及各代表、同仁參加「111年度模範母親表揚」活動。

(19)111年5月2日熊主席及各代表參加「佳樂水公共造產經營方向說明會」。

(20)本會111年度代表健康檢查，因疫情未完成。

# 貳、會議記錄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一、會 次：預備會議及第1次會議
-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星期四 上午9時30分
- 三、地 點：本會議事廳
-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 五、列席人員：(一)余鄉長增春、秘書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民政課暨代理財政課鍾課長義輝、、人事室蕭人事管理員雪燕、清潔隊朱隊員育德、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 六、主 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 七、主席宣布開會。
- 八、報告議事日程(如附件)。
- 九、本會會務工作報告(如附件)。
- 十、鄉長施政報告(如附件)。  
報告人：鄉長余增春。
- 十一、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 (一)財政課工作報告(如附件)。
  - (二)主計室工作報告(如附件)。
  - (三)人事室工作報告(如附件)。
  - (四)清潔隊工作報告(如附件)。
- 十二、散會：上午10時40分。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一、會 次：第2次會議
-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星期五 上午10時00分
- 三、地 點：本會議事廳。
-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 五、列席人員：(一)余鄉長增春、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民政課暨代理財政課鍾課長義輝、人事室蕭人事管理員雪燕、清潔隊朱隊員育德、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 六、主 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 七、主席宣布開會。
- 八、鄉公所各課室工作報告：
  - (一)民政課工作報告(如附件)。
  - (二)建設課工作報告(如附件)。
  - (三)原住民行政課工作報告(如附件)。
  - (四)觀光農業課工作報告(如附件)。
- 九、報告上次會議決案執行情形(如附件)。
- 十、鄉政探討。
- 十一、散會：上午10時45分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一、會次：第3次會議(鄉政建設考察)

二、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星期一 上午9時00分

三、地點：響林村老佛橋工程、九棚村九棚路、水燭路等小型工程。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  
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五、列席人員：(一)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 一、會 次：第4次會議 早上：10時00分
-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星期二
- 三、地 點：本會議事廳
-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 五、列席人員：(一)余鄉長增春、秘書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民政課鍾課長義輝、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人事室蕭人事管理員雪燕、清潔隊潘隊長潘聖賢、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 六、主 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 七、主 席：宣布開會
- 八、主席致詞：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鄉長、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我們進行今天的議程。
- 九、審議鄉公所提案：  
案由：敬請審議本鄉110年度總預算案。
- 十、鄉政總質詢：  
潘代表義輝：  
主席，請問一下。  
熊主席志謀：  
請潘代表。  
潘代表義輝：  
我們做代表也十幾年了，事事為鄉民設想、時時為鄉政打拼，我做代表這幾年我都坦蕩蕩，我們之前的大會有審佳樂水的出租提案，請問一下主辦單位這次會期為什麼要撤回?請解釋一下。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賴課長志雄：

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好，我們案子本來規劃公司擬定是說以委外跟地上權的設定同時一起做，但是我們請教了縣政府，他認為我們這個方法以後可能會有問題，所以我們還是決定先撤案，照縣府的指導、我們把正確的程序做起來之後我們再來送提案。

潘代表義輝：

所以說，我們之前在審那個自治管理辦法的時候是應該要縣政府先核准嘛？是不是？我們要出租是要根據那個辦法去做嘛，對不對？為什麼大家都要那麼急？包括主席、鄉長、鄉公所，為什麼這麼急？公告招標就是六月，然後簽約就九月，一直要趕在這屆就把它處裡掉，這有甚麼貓膩嗎？我合理的懷疑啦，有時候做事情要憑良心去做啦！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因為我們簽的這個顧問案本來就是到六月就要結束了，他們的工作就是幫我們把那個標案設計好，我們當然要有個工作期程，以上報告。

潘代表義輝：

一個大餅保證金一千萬、租金三百萬，那天代表會國內經建考察到台東參訪，多良車站只是圍起來，一個遊客收20元一年就收超過五百萬，我是覺得我們用心去經營，不一定說要給別人做對吧？我們自己做，主控權也還在手上，我是感覺大家再思考一下，各位代表都要面對選民耶！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余鄉長增春：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跟本所同仁大家早，剛才我們潘代表有提出我們佳樂水委外案為什麼這麼急，我相信副主席也好、永港區兩位代表也好，永港區你看因為疫情的關係導致我們佳樂水也好、吊橋也好，這觀光的人潮都退去，整個落寞下去，我想這是我主要急的要把佳樂水委外出去的原因，我們不能看著這個地區一直沒落、一直沉下去，如果完全沉下去要再東山再起應該是非常困難的事情，當然疫情的關係可以說已經看不到遊覽車出入了，我相信我們要有這個責任來恢復佳樂水風景區以往的榮景，我相信潘代表你坦蕩蕩、我也坦蕩蕩，我一再強調只要你認為、還是我們鄉親認為說我鄉長有接受到不當的利益，還是官商勾結，你們可以蒐集證據去檢調檢舉我，我坦蕩蕩可以接受考驗，過去我有一個政見，要怎麼恢復佳樂水的榮景，在我的任內我要把它促成，我相信這是我們共同的目標，雖然手段可能不同，有的人說要維持原狀、有的人想說要更加開發，但是依我們鄉裡目前的這個狀況，要我們自己建設可以說非常困難，我們蓋個納骨塔都要借錢了，納骨塔是可以馬上回收的，而佳樂水我們再花一個三千萬、五千萬甚至一億蓋一個旅館起來也非常困難，第二、沒有專人

經營，要讓佳樂水改變面貌它的經營方式一定要有專業的經理人下去經營，這是我們公家機關包括我們鄉公所絕對沒辦法的事情，我可以向各位保證包括我們莊代表過去提出要請CEO來管理公共造產，第一、我們薪水就請不到了，假如有一個專業的人才要來協助公所經營，以我們公家的財政能力沒有辦法付這個薪水，這是我們公所目前沒有辦法處理的事情，所以我們才會用比較快的方法來交給民間下去經營，這點我希望大家要有共識，至於這次撤案的關係，坦白說因為上一任的財政課長在這方面處理的不太圓滿，他也退休了，經過我們縣政府的課長聯繫之後，他建議我們用另外一種方式，等我們跟顧問公司商量過後，我們會另外再送案給貴會審議，謝謝。

潘代表義輝：

鄉長，我一直強調佳樂水不是沒辦法經營，是我們經營不善才會造成今天這樣，當然我們想要改變、大家也想要改變，我的意思是說不一定要給別人做啊對吧？像那個多良車站收個十塊，一年就收五百多萬，佳樂水其實是有名的耶！而且還3個地方，才出租300萬，吊橋一年我們就可以收200萬了，當佳樂水剛開始傳出要出租時，人家就問我說佳樂水要給小墾丁買走了，這不奇怪嗎？吊橋以前收個十塊都不可能虧錢了，佳樂水的公廁我們就整理的像竹山指南宮6星級的公廁一樣、不用台車，那光是收錢都不可能虧錢了，為什麼我們一定要交給別人去經營我就想不通。

余鄉長增春：

關於委外經營這件事，潘代表你當然有你的想法，站在我們行政執行機關我們也有自己的想法，只是說大家能不能取得這個共識，吊橋一個收二十塊有辦法收兩、三百萬，但是你要扣掉開支而且還有吊橋的維修，這費用是不是有算在裡面，如果算進去應該是損益平衡剛好而已，不會說給你賺多少，至於民間傳說小墾丁要來拿佳樂水的經營，當然他事業體它有它的計畫，我們發包出去他要來競爭我很歡迎，有何不可？難道還要限制甚麼人才可以經營、甚麼人不能來經營？只要過程合法、公開透明我們都歡迎任何廠商來跟我們合作創造佳樂水的榮景，謝謝。

潘代表義輝：

鄉長，我不是說反對小墾丁，我是說都還沒確定是不是要出租，就有消息傳出要給小墾丁買走了，這樣不會太快了嗎？

余鄉長增春：

這跟我們沒關係吧？跟我們一點關係都沒有啊，他要怎麼說這跟我們有甚麼關係，我們要做事情，我們有我們的法定程序在走，誰要來經營跟我們沒甚麼關係，只要我們受的起考驗就好。

潘代表義輝：

我們都還沒審，要不要租都不知道，就有消息傳出，是不是都安排好了？

余鄉長增春：

佳樂水要委外經營我早就放風聲出去了，所以有興趣的人一定會開始去蒐集資料來規劃，這有何不可？這也沒甚麼，我這些都公開透明的這沒甚麼好懷疑的。

熊主席志謀：

請莊代表。

莊代表期文：

鄉長、主席、各位代表，這個議題本席也是非常困擾，我說一個方針給大家做參考，我是覺得可以用雙贏的方式下去解決這個問題，第一點、飯店用地，飯店用地的取得要感謝鍾課長，這飯店用地得來不易市價超過好幾億，對鄉公所來說要學習日日旅海那種方式，它的地也是讓別人蓋，現在做也很成功坐享其成，我們為什麼不學人家這樣做啊？這是我大膽的建議，這個建地蓋觀光飯店一定會帶來人潮，我相信受惠的是我們鄉親、是我們滿州鄉，如果佳樂水是我自己的地我絕對下去這麼做，第二點、佳樂水、港口吊橋我那天就說過了，我們請28個員工兩年來虧快兩千萬，公所提供的損益表都有詳列出來，我們不要去怪員工，疫情也有關係、陸客不來也有關係，所以執政者也很難取捨是要開除他們還是借錢繼續聘僱，我們也是撐到三月底他們才沒工作，我們也被他們罵，借錢給他們工作我們還要被罵，我就說過了港口、里德、九棚這三個社區，他們沒請人就有辦法賺幾千萬，我們學人家就好了嘛，飯店用地我們審嚴一點就好，公開透明！這租出去我相信沒人會反對，誰會反對？不然叫我們鄉的人去做，本鄉如果有哪個財團，我們排外嘛！本鄉如果有這個財力的人盡管來，你再設定幾個門檻，規定只能設籍本鄉的人，你有這個財力你來做，我就說聘請本鄉這三個社區作委員，作生態導覽不用請人，他就賺錢給我們公所，我們做一個行銷廣告，再把他們訓練起來，這個導覽水準就提高了，台車消耗很多錢我們不要用台車我們雇用本鄉的人做導覽，我是覺得這樣而已沒有很困難，要怎麼反對？我請教要怎麼反對？學別人的啊！別人都賺錢，我是覺得說這不是趕不趕的問題，要想辦法把這個問題解決，以上是我在這邊一個建議啦，我這個建議如果有代表感覺不恰當，大家都可以坐下來談，我也要表示啊！坦蕩蕩、我也坦蕩蕩，那些傳言都是抹黑還沒說到甚麼事情就說要賣掉，你們反對的也不對啊，你們反對要有強而有力的論述，你要說你計畫怎麼做，你要想辦法說服贊成的人啊！秘書，我這個案你覺得怎樣？我們並沒有事先設定要租誰啊，我是認識很多飯店業者但我認識他們是一件錯誤的事情嗎？我認識小墾丁的老闆也認識夏都的老闆，這樣就錯了嗎？只因為我認識他們就亂傳是我介紹的，豈有此理！我希望這次坐下來好好談取得一個平衡點，讓我們的鄉親如果

要去撿貝類的、要去釣魚的，他們的傳統領域保留起來他們仍然可以賺錢，商業用地我們給、不要說財團嘛，給有能力的人、有這種專業的人去做，我們的商店街也可以給這些百姓去工作、賣東西，這樣不是三贏嗎？到底有甚麼好爭執的我也想不通，秘書我知道你頭腦很靈光，對這個案你有甚麼看法？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潘代表義輝：

剛才莊代表說不急啦，我期望你這個不急不要在這屆就把這它處理掉，因為這不是沒辦法經營，現在我們可以決議收門票就好就不會虧錢了，我們不用請到26個人對吧？你請10個就好，包含吊橋，你說這會沒落？我是說是不是可以從長計議去看，不一定就這屆啊！剛才莊代表說時間不急沒在趕的，對吧？為什麼就要這屆把它解決掉呢？我們剩半年，接下來大家要選舉對吧？大家是煩惱不會當選嗎？我的意思是說要怎麼處理都從長計議也可以多叫幾個專家，而不是只找一間規劃公司，我們花了80萬叫公司規劃，結果拿一本規劃書給我們看這家規劃公司還說有去問潛在廠商，那可以去找統一超商來給我們評估啊。

熊主席志謀：

請陳代表。

陳代表榮華：

主席、鄉長，要說佳樂水這案，別說佳樂水，以前這168甲你也是說要租出去對我們滿州怎樣怎樣，結果做到現在也沒完成，你說要給外面的人來怎樣怎樣的，有時候我都覺得你們這做法很矛盾啦，以前168就說你要怎樣做給鄉親受惠、給鄉親有就業的怎樣，說的天花亂墜結果有做成嗎？那時你也是說給外面人來做會帶動觀光啊！那如果沒有帶動起觀光呢？我是說未來平安就好，就這樣而已，其他你要說外面包商、財團經營的多好，說個比較丟臉的，一個佳樂水要經營到多好？又不是說現在人潮一堆，所以它要跟我們承租，所以我們不要再騙人了，現在這個時機要說哪個財團做好？他要來這投資嗎？以前我們的168不是很好說可以做綠能，但你們有做好嗎？那個我也是很贊同，這佳樂水說起來，經過幾任的鄉長在經營，說坦白的連老鄉長、熊鄉長都反對啦！他沒有頭腦嗎？還是跟不上時代？他也是反對，他以前沒有在去我家的，因為這案子，他竟然去我家，跟我說：「你做多久代表了？你竟然答應佳樂水給外面的人做，你到底是對還是不對啊？」所以我們不是因反對而反對，而是有鄉親表達反對的意見，我們就是站在鄉親這一邊，就是這樣而已，其他你要說這計畫有多好、未來要帶動甚麼觀光甚麼的，那個已經說三、四十年了，結果它哪裡帶動觀光了？大家都嘛說說而已，大餅畫得很漂亮，結果實際的情形呢？所以不要跟人家說未來啦！如果目前平

安就好了啦。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余鄉長增春：

感謝陳代表的指教，我想一個政策還是一個願景都是多年來一直累積一直進行的，我舉例納骨塔好了，從前任鄉長到現在總共用八、九年的時間來完成，包含168要光電園區也好、佳樂水要委外也好，我相信都有一個起頭，再來慢慢一步一步包含土地變更、使用等等，這樣來完成，當然每一件事情一定都有正反兩面的看法，我們可以來評估哪一種作法是對我們鄉民較有利的，沒說誰講的一定對、誰講的一定錯這樣，大家都有發表意見的權利，只是我認為在這個社會快速變動的時代，我認為應該是要改變一下風貌的，是不是說佳樂水也好、168也好，鄉有財產這方面有一個新的風貌可以吸引外面的投資、吸引觀光的人潮，這是我的想法，你們有不同的想法，沒辦法達成共識的話就是用表決的方式而已這也是無可奈何的事情。

熊主席志謀：

請莊代表。

莊代表期文：

代表、課長們，公所的提案送上來我們就要審，沒在說公所送上來代表會沒審的，我剛才就跟大家說過了，不會我們就學別人而已，用實例給你們做參考，九棚、里德、港口三個社區就賺幾千萬他們也沒請人，這最好的舉例，我們就叫這三個社區來教我們賺錢，我們請28個員工虧錢，社區沒請人賺幾千萬還可以造成60幾個人就業機會，這不是很好的方式，我們也沒租出去，該租要租啊，鍾課長打拼出來的飯店用地就租給有需要的人，如果怕別人就租給自己人也沒關係，滿州鄉民如果有本事的我們就讓他們來做，這兩個方向就很簡單也很明白，也沒甚麼可以爭論，你去問所有的鄉親看這樣人家會不會同意，我們是要把它變更好，沒辦法變好我們就學別人，我剛就舉日日旅海的例子，地主沒有能力蓋房子，他就叫專業的來蓋，15年他就接收下去，現在生意多好，里德社區、九棚社區疫情這麼嚴重他們也是有賺錢，我們就比照培訓導覽的人，一個帶三十個遊客、一個250元還是300元，我們公所抽50元，他們也可以賺錢，最主要是水準會提高嘛，你說不要走路用台車，台車要改變嘛不要用那種的嘛，就這兩點，我問很多鄉親了，他們說這樣就是雙贏，我們何必去強求說要通通租出去或是不租出去，鄉長我知道你的角色跟我們代表會角色、我們都知道，如果這個決議一樣這樣下去三、五年有看到成績的時候，就會知道現在做了正確的決定，我知道這條路不好走啦!總是我們要走下去、鄉長我這看法你認為怎樣?



張秘書成森：

主席、各位代表，這個議題我們討論了很久，這個政策如同鄉長講的一定有正反兩說，也感謝各位代表提供那麼多不同老百姓的意見，站在公所的立場我們是虛心的聆聽與指教。這次我感觸很多，因為在一個政策的執行裡面有的是激進派有的是保守派，有的是希望滿州鄉大破大立能夠像韓國瑜講的「這貨出去錢進來、人進來」這樣一個模式，但是有的人跟我比較相近、比較保守，站在我們公務人員的立場來講，多做多錯、少做少錯、最好不要做，這是一個最簡單做官的方法，平安下莊就好，但是各位也想想我們的民眾一直在詬病的是，我們滿州鄉四十年來的發展最大的成就是多了兩家超商，這個聽起來是蠻諷刺的事情，每次選舉所有的政治人物都畫了很多大餅，但是做到了沒有？沒有做到，包含各位承諾老百姓帶動我們滿州發展有做到嗎？也沒有，這是目前的一個景象，我跟鄉長在這個任內很快就接近尾聲了，我們也是一直在掙扎這個問題，但是我們在努力推動整個包含佳樂水的委外案也好或者是其他的大建設如加油站也好、納骨塔也好，這個過程當中我們學習了很多很多有關公部門運作的法規跟行政法，我們沒想過一個事業體的開發是需要花這麼長的時間來處理包含土地用地變更、包含很多很多的程序、法規的程序，所以我們學到就是我們要依法行政，我們要把所有的法定程序做到最完備的一個狀態我們才能出手做事，至於剛才莊代表所提的幾個方案，不管佳樂水是商業用地委外處理，或是OT也就是說由鄉長這邊委外給我們社區或是鄉民，甚至像我們潘代表所講的部分，這個案子不一定要給外面招商來做，從改變我們經營策略跟方向來講這些都是不同的途徑，那麼我想這個部分也謝謝各位代表的意見，我們會綜合各位代表所有的意見跟我們的顧問公司再進一步以更細密、縝密的思考模式來進行工作，謝謝各位代表的指教。

熊主席志謀：

請古副主席。

古副主席宗勳：

請問公所，佳樂水這案來講，之前有沒有先請教屏東縣政府？如果沒去請教這個委外案通過了，會有甚麼違法的事情嗎？

張秘書成森：

屏東縣政府這邊我跟幾位課長已經去了兩次，就法規層面、程序層面部分已經有跟他們做請教了，所以這是為什麼我們在這次把這個案子撤回來的原因。

古副主席宗勳：

對啊，你們程序就不對了，文件還沒準備好。

張秘書成森：

也不是說不對啦，風險比較高，我們是希望能夠採取。

古副主席宗勳：

對啊！風險高，這個案若給它通過，我們這些代表有沒有違法？

張秘書成森：

應該沒有，跟這個無關，只是說我們這個順序前後的問題要做一個調整。

古副主席宗勳：

是哪一個程序？

張秘書成森：

也就是說，地上權設定的問題要先到代表會作審查，報請縣政府核備，這要放在前面，不是招商以後再用。

古副主席宗勳：

他要核准下來再來給我們代表會審喔？

張秘書成森：

對，就是程序上一定要調整回來。

潘代表義輝：

主席，當然大家可以坐下來談，因為沒有誰的決定是對是錯，但是你未來是畫一個餅在那邊，目前我的感覺是為什麼、剛才莊代表說港口、里德、九棚他們社區經營會賺錢，相對就是我們公所不會經營，會賺錢的東西經營到不會賺錢，這是不是我們自己要思考、檢討要怎麼去經營，這是會賺錢的東西為什麼要送給別人經營？這我們要檢討，我們代表也要檢討，因為我們監督不周嘛，我們都給它過嘛，佳樂水說虧損上千萬，這是不應該會虧損的啊，我是感覺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重新思考說要自己經營、要怎麼經營才會賺錢？甚至說你要做BOT還是OT還是你要怎樣租別人，你事先都要說，先讓大家討論，你不是來就說我要BOT出去一次要租40年、50年，這你送來我們不一定會同意，為什麼沒同意？就是你們有違法的地方嘛。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看還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

陳代表榮華：

主席，講未來的時候應當在兩年前疫情來的時候你們就要知道未來了啦！不要等到疫情兩多年了才在講甚麼未來，你如果這麼厲害你就應該事先知道說疫情來了那時就要BOT了啦！不要說損失那麼多才在怪疫情怎樣，所以不要說未來、未來是有辦法預測喔？如果很厲害早

就像人說的先知了，事先就要說「疫情來了!佳樂水經營會變差，趁現在把它BOT出去」，如果這種我就欣賞。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看還有沒有意見?請莊代表。

莊代表期文：

我昨天有去四間學校問那些校長，學生接種的情況差不多有六成，我看到有在排快篩，我不會去批評政府、這不要說去批評政府，因為我知道中央政府沒有放權給地方政府去處理一些防疫資源分配的、應該都沒有，鄉長你是不是可以帶頭，你不要說他們沒管你們就不管，畢竟滿州鄉民也是我們的人民鄉親，公所有沒有提供給第一線人員快篩劑、口罩?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余鄉長增春：

主席，目前我們公所有負責的部分是有確診的時候要消毒，清潔隊長麻煩你對代表報告一下。

潘隊長聖賢：

主席、鄉長、各位代表、各位同仁，防疫這個部分、大部分都是我們清潔隊在處理，莊代表說的防護這個部分，我們全部都有快篩劑、口罩使用N95的、有防護衣，別說確診，只要有謠傳說這個快篩有陽性的，我們沒等衛生所通知、只要聽到快篩陽性我們就馬上去消毒，而且我們清潔隊特別調出4個人專門在老人會館那邊上班，我怕他們比較高危險，進到清潔隊辦公室又會有傳染給其他同事的風險，到時候我們垃圾清運會全部停擺，所以我把他們4個調在老人會館那邊上班專門負責每天消毒，包含衛生所每天下午一定會去，四間學校照輪流，然後公共設施包含廟宇通通都有去消毒，只要有村幹事通知有人快篩陽性，清潔隊兩小時以內一定去消毒，這個部分做一個報告。

莊代表期文：

好!課長謝謝，我昨天接到確診者反應，他說現在一個確診要用甚麼網路登錄，網路又不通，打電話給衛生所又說很忙碌，所以說課長你剛才這樣報告很好，這邊有三個建議，第一點、前線人員口罩、快篩劑公所是不是要有足夠的量，因為他們都在接觸百姓，第二點就是說確診者是誰，每一區的村長、代表都知道嗎?是不要要告知我們，告知以後我們會跟鄰居說要小心點不要再被傳染，我們可以馬上啟動防疫的聯繫系統，不然像長樂、九棚、港仔距離衛生所那麼遠，長者騎那麼遠的路，若是買不到快篩劑真的很辛苦，我們是不是可以協助這些住在比較偏遠地方的長者，滿足他們的防疫資訊及物資需求，別再讓這疫情擴散開

來，希望我們滿州鄉每天都是零確診，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有關課室起來回答。

潘隊長聖賢：

有關莊代表這個提議，基本上會大量接觸疫情的人員就是我們清潔隊的人員，在我們清潔隊裡有一個專門負責的公安人員，他有特別要求、包含要求隊長我買比較好的防護裝備、口罩，這個部分我們有盡力也很仔細去做，至於鄉民這部分，昨天衛生所也有通知他們有賣快篩劑叫民眾快去買，因為那個要身分證登記一次買五支五百塊，目前我個人去幫他代買是可以的，但是身分證跟費用的部分可能要民眾自付。

莊代表期文：

我的意思是說，要啟動聯絡管道比如說我這區的代表，你們主辦單位讓我知道，我會去服務，老人家沒有辦法買快篩劑甚麼的，你們主辦單位知道有這情形跟我們說一下，我們來服務沒關係，也有過這樣的情形，就是有一個確診者關在家裡他也不敢去買東西，像這種需要人幫忙的確診者，沒關係跟我聯絡、我們就送過去，村幹事也可以給他送去，我們會盡我們棉薄之力，是不是說我們也可以透過行政機關得知哪裡有確診的鄉親，我們會聯絡怎麼下去啟動這個東西，快篩劑就幫忙領給需要的人，是不是說明天可以啟動這個機制，不然越傳越多。

余鄉長增春：

主席，莊代表所提這個為民服務的提議很周全，但是目前我們國家的政策是確診者不能公布，這也是我們困難的地方，我們知道誰確診但是也不能講，所以我們再另外建立一個管道，我現在每天也在看電視，我對國家的防疫政策也有很多疑問，比如孩子在部隊當兵、有確診了就通通送回來，永靖村就有這種情形，莊代表你應該知道，他就有確診或是他同事確診了，不在部隊那邊集中管理還送回家，萬一又傳出去還更危險，我也有透過立委反應是不是我們國家要改變一下政策，既然要跟病毒共存乾脆都別管了，中央政府如果認為沒有很嚴重就繼續讓它這樣下去，當然這是一個很消極的作為，我們私底下再來溝通看看要怎麼給各位代表知道說你的區裡面有疑似確診這樣，是不是用這樣來解決問題，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李代表。

李亞倫代表：

主席、鄉長跟各位課長還有代表同仁大家好，我想請問公所，目前疫情升溫，現在我們公所可有窗口可以詢問一些有關疫情的國家機制跟方向，你們有這樣的安排嗎？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鍾課長義輝：

跟代表報告，如果確診是衛生所管的不會通報給鄉公所知道，清潔隊長會知道是因為家屬打電話來請他們去消毒他才會知道，所以說衛生所不會通知鄉公所，公所民政課管的是居家隔離的，有問題的民眾來民政課問沒關係，我們有整理一套機制跟鄉親說，比如說他如果確診之後他有不方便的地方可以跟我們說，我們可以代為處理，但是普通都叫他打1922，1922都打不通了，就是打我們衛生所而已，你也可以叫他打來民政課我們可以幫他處理。

李亞倫代表：

課長謝謝，現在滿州鄉總人口數7400多個，本鄉的住民不是太老就是太小，有的連疫苗都還沒打，所以他們對政府這種機制跟政策有的完全不了解，像甚麼線上看診、掛號那種的你叫老人家怎麼用？我相信這邊老一輩鄉親，他們要問就是會問你們公所，但是要有一個方向給他們問，比如說現在政府的政策是怎樣、還是說線上預約要怎麼處理，是不是要有可以詢問的窗口，不要問一下就說政府現在甚麼機制我們公所也不知道，鄉裡到底有幾個確診我們公所也不知道，是不是可以設立一個窗口可以從衛生所還是衛生局了解到這方面的資訊，例如我們現在本鄉有多少人確診，不一定要知道是誰但是我們要有辦法掌握說我們目前的狀況是怎樣。

鍾課長義輝：

跟代表報告，只要鄉親有問題可以請他打來民政課，但是有人確診衛生所不會通知公所，若居家隔離的我知道，因為民政課所管的是確診居家隔離的，你叫他打來我都為他解答，例如說他要怎樣去做PCR、要去恆春哪裡，做民政課這邊都有資料，我昨天都已經整理出來了，假如有全家人都確診了，沒人買飯你叫他打來民政課我會派人給他送去，費用改天再算就好了，我有反應給民政處，但是確診者不是民政處管，是衛生所管的，他們沒有這套機制代表也可以去衛生所問，他們沒有在通報鄉公所，確診我們不知道，你如果是外國回來的我們都知道，出入境那邊有，那個就屬於民政課所管理的居家隔離的，會後我會找一筆錢給村幹事買防護衣，快篩劑買不到，我再來研議一下甚至公所可以出一筆錢來替鄉親買快篩劑也是很好，但是目前那是中央的權責，我來問看看，謝謝。

李亞倫代表：

課長謝謝，希望民政課隨時掌握我們政府的政策跟機制，有辦法在第一時間了解說我們現在方向要怎麼做，再來我要請問在這疫情當中清潔隊因應疫情你們有編列一筆錢給村幹事跟村辦公室執行消毒的工作？這件事我們也是聽民眾才知道，我意思是你們有甚麼防疫措施

是不是可以先跟我們講，因為民眾問我們的時候，我們才有辦法回答，村執行的消毒工作和清潔隊執行的消毒工作是不一樣的，所以這是因為你們人手不足還是甚麼其他原因導致你們做這樣的決定？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潘隊長聖賢：

跟代表報告，自從新冠肺炎這兩年開始我都有編預算、補助款給村長、村幹事去噴藥，因為我們清潔隊本身的業務也很多，新冠肺炎又讓清潔隊的業務量多出很多，我們已經調4個人出來專門負責新冠肺炎的消毒工作，而清潔隊裡收垃圾、資源回收跟除草、砍樹這些原本的工作已經到極限了，清潔隊員每天加班還沒有加班費用只能補休，我們人數已經極限了，而這四位人員工作的重點是公共區域跟確診者周圍二十公尺範圍的消毒，但是會變成民眾看到這裡在消毒會說：那我家這裡也要消毒，老實說你如果要全鄉這樣消毒，你再給我一百個人員我也沒辦法，所以我有編預算補助給各村去消毒，要有新冠疫情才可以噴，因為如果是登革熱我們就不能請民眾消毒，因為不同用藥，環境用藥一定要清潔隊員受過訓練的才可以執行噴藥的任務，新冠肺炎的比較簡單，代表在家也可以自己消毒，漂白水1：100拿來消毒就可以了，比較簡單的我們可以請民眾去消毒，大村是6個工作天，小村是4個工作天，後面我們再看疫情的嚴重性再來調整。

李亞倫代表：

謝謝隊長也辛苦我們清潔隊，我們本鄉有時還是會有確診者但是公所漏掉沒去噴藥的，我不知道你們第一時間的訊息是從哪來，所以我才想說你們是不是要有一個窗口給我們問，我問過確診者說清潔隊有去你那邊消毒嗎？但是他們回答說到目前還沒看到，所以看來公所目前還無法第一時間掌握確診者。

潘隊長聖賢：

這點跟代表報告，剛才鍾課長有說過了，衛生所完全沒通報給公所，我現在手上最新的消息是經過衛生所呈報衛生局、衛生局報環保局再報給公所的，所以我只要聽到消息比如說李代表打電話給我說某人PCR陽性他們家住址在哪裡，兩小時內我就過去噴藥了，不管誰打電話通知清潔隊說某某人PCR陽性還是快篩陽性，兩小時內清潔隊這4個人就會出動，但是我們不會進去裡面，外面二十公尺範圍內我們會全副武裝去消毒，現在大部分都是學校通報，因為學生確診學校知道他就會通報我們，其他確診鄉親等衛生局通報的差不多要等三到五天那太慢了，我是覺得只要有消息我們就過去。

李亞倫代表：

我再問一下建設課課長，下分水嶺的簡易自來水上次因為工程問題，導致他們使用的蓄水池崩塌，下分水嶺部落到今天，第六天了！很多民眾到現在都沒有水可以用，這個問題是不是可以趕快去解決水塔蓄水池的問題，他們已經五天沒有水可以喝了。

蔡課長宗佑：

是水源頭那部分的蓄水池嗎？

李亞倫代表：

不是水源頭，是目前在部落裡面崩塌的蓄水池，他們沒得蓄水，水從源頭下來沒得蓄水只能直接用分管分給住戶，他們沒有蓄水池了，蓄水池因為工程的問題壞了嘛！這事你應該知道吧？

蔡課長宗佑：

這部分我現勘的時候再跟代表報告我們的處理情形。

李亞倫代表：

他們說有打電話給公所，公所有回答他們說九棚舊校舍要拆，你們有三顆水塔在那裡，事後要移到分水嶺部落供給他們使用。

蔡課長宗佑：

報告代表，技工阿標有說他今天就會拆了。

李亞倫代表：

所以今天就會去拆？

蔡課長宗佑：

對。

李亞倫代表：

他們現在跟我反應最大問題就是沒有辦法蓄水，沒有蓄水、沒有水壓供給那些住在高處的住戶，所以我的意思是說以最快速度趕快去解決，這是民生問題！將心比心，今天若是你一星期沒水可用、沒水洗澡你不會急著要處理嗎？民眾一直跟我們說，我們跟你們反應，已經第六天了，這事情你趕快了解一下看有沒有辦法馬上處理。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看還有沒有甚麼意見，不然今天會議到這裡結束。

十一、散會：上午11時35分。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議紀錄

- 一、會 次：第5次會議(鄉政建設考察)
-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8日星期三 上午10時00分
- 三、地 點：永靖村納骨塔、頂角路附近農路、港口村興海路道路等小型工程。
-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王代表彩華、  
李代表亞倫。
- 五、請假代表：莊代表期文。
- 六、列席人員：(一)建設課蔡課長宗佑。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一、會 次：第6次會議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9日星期四

早上：10時00分

三、地 點：本會議事廳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  
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五、列席人員：(一)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民政課暨代理財政課鍾課長義輝、人事室蕭人事管理員雪燕、  
清潔隊潘隊員譯如、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  
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六、主 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七、主 席：宣布開會

八、主席致詞：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鄉公所各課室的主管大家早大家好，我們來進行今日的議程。

九、會議內容：

劉秘書碧真：

主席、秘書、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還有同仁大家早，我們今天進行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5月19日第6次會議，今天的議程是審議鄉公所提案，我們還是針對第一、第二號案進行討論，今日的議程還有鄉政總質詢，這部分代表們可以針對我們這兩天下鄉考察看有沒有甚麼意見，謝謝。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看有甚麼意見，請舉手發言。

熊主席志謀：

請李代表。

李代表亞倫：

主席、秘書、公所同仁跟代表會同仁大家早，請問公所現在港仔加油站目前的進度如何？

蔡課長宗佑：

目前在進行統包案的第三次招標，預計23號開標。

李代表亞倫：

第三次嗎？

蔡課長宗佑：

對，統包案的部分。

李代表亞倫：

是都沒人標還是怎樣？

蔡課長宗佑：

目前沒有人投標。

李代表亞倫：

已經加六百萬下去，廠商投標意願還是不太高？

蔡課長宗佑：

對！可能目前投標的意願比較低，然後我們第三次如果流標的話，我們會重新檢討我們的預算。

李代表亞倫：

在這次鄉長的任期內可有辦法發包出去？你怎樣看呢？

蔡課長宗佑：

能不能發包出去也是看投標廠商的意願，不敢保證說可以如期完成。

李代表亞倫：

你們應該趕緊找到問題，這在去年就應該要完成的，因為物資上漲你們說金額不夠，現在金額也給你們了，到現在還沒處理好。

蔡課長宗佑：

因為今年的一些工料成本每個月都在變動，所以我聽到的是很多材料商針對這部分是不

願提供報價，因為材料價格的浮動，其實不確定因素很大。

李代表亞倫：

我是感覺說不可能到明年還用他們的睦鄰經費去填補不足的差額、要填多久才會完成？

你們看有沒有辦法找到解決的問題，看是因為什麼原因要趕緊做處理。

蔡課長宗佑：

有進行邀標的動作。

李代表亞倫：

好！我再請問你一下，有關從長樂派出所開始延伸的自來水延管工程進度？

蔡課長宗佑：

目前用地的部分在做撥用的動作。

李代表亞倫：

做撥用？

蔡課長宗佑：

對，目前財政課那邊在辦理加壓站的土地撥用。

李代表亞倫：

這辦下去也要幾年？

蔡課長宗佑：

就盡快。

李代表亞倫：

課長你也知道，使用簡易自來水的那些鄉親他們真的就像難民一樣，每到洪水的時候每個人都用洪水洗澡或用洪水過日阿！像這種民生問題你們就要趕緊處理不要拖拖拉拉，該追的、該積極的地方你們應該要積極的去處理。

蔡課長宗佑：

好。

熊主席志謀：

請王代表。

王代表彩華：

主席、各位代表還有鄉公所課長大家好，昨天下鄉考察去看我們的納骨塔，之前就說納骨塔要營運了，結果到現在都沒營運，鄉親一直問我們代表「不是蓋好了?為什麼沒在營運?」也有聽到公所垃圾車廣播說可以去參觀、登記，這個事情我們代表都不知道，也是聽到垃圾車廣播才知道，請問公所真的有這個事情嗎?

熊主席志謀：

請鄉公所有關課室起來回答。

蔡課長宗佑：

回答代表，這算是我們承辦課室的一個疏忽，目前我們也是在積極趕辦使用執照跟後續營業許可的部分，因為執照它涉及縣府相關的部會比較多所以在程序上公文往返比較耗時費力，這個部份我跟秘書都有去縣府協調過，他們也會盡力幫我們，以上。

王代表彩華：

這個使用執照，你們送去縣府、縣府有時候也是擱置在那裏沒有處理，所以我們公所要積極去催，說這東西我們很需要，我們鄉下人就是需要納骨塔，叫他們趕緊處理，現在我要問第二點，九棚活動中心已經很舊了、也脫落了，你們現在是要怎麼處理活動中心?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蔡課長宗佑：

報告代表，這個部分有跟縣府協調過，縣府那邊已經有編列工程的一個預算，目前九棚活動中心的前置作業需要興辦事業計畫跟水保的部分，縣府要求我們處理土地的部分，目前我們有上網公開徵求廠商的報價，差不多這個月會上網公告興辦事業計畫的招標。

王代表彩華：

在我們活動中心後面的地是屬於國有財產署的，但那是甚麼地目我不知道，如果公家要使用這塊地，公所不是可以變更地目然後撥用，對吧?給我們村民一個開會的地方，不然也沒有一個地方可以開會也沒有可以做導覽前說明、解釋的地方，我們公所是不是能夠將這活動中心拆除，拆掉之後我們再來申請蓋新的建物；不然就是大愛那邊，那裡有兩間永久屋政府要拆掉了，你們可以把它撥用來蓋活動中心，大愛那裏的場地也很好。

張秘書成森：

主席、各位代表，針對王代表所提那兩間永久屋，縣府要拆遷的時候我們有要求縣政府撥用這兩間永久屋給我們，但是縣政府不准因為那是危樓，說一定要拆。

王代表彩華：

我是指說那塊地，我們來跟縣府撥用說來蓋活動中心，這樣不行嗎？那縣府的地嘛，縣府比較好處理。

蔡課長宗佑：

至於大愛村舊校舍的部分，我那天會勘是聽說縣府有別的用途，目前活動中心的預定地縣府還是指定舊有的九棚活動中心，當初我們也有跟縣府反應大愛村那塊是建地，所以它之後要請使照、建築執照的部分會比較快，可是這部分縣府沒有正面回應。

王代表彩華：

對阿！大愛那塊地蓋活動中心很不錯、很寬闊，舊活動中心後面的地是國有財產局的要申請變更地目還要時間，所以你們看能不能跟政府撥大愛這塊地來給我們蓋活動中心，給我們九棚人一個可以活動育樂的地方，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莊代表。

莊代表期文：

主席、秘書、各位課長、各位代表大家早安，本席這邊有觀光福利和工程要我們相關單位做一個報告，我們港仔沙漠承租案已經打拼五年了，基於鄉親們不願投保，所以這個案延宕到現在，但現在港仔沙漠這些業者、他們的社區理事長、各理事他們都有切結願意投保並且要求本會於這會期中提案敬請鄉公所跟林務局對於承租的事宜做好一些辦理，秘書！他們已經有備妥切結同意書交給我們兩位代表，再請公所積極處理，代表們也會從旁協助。第二點是我們的梅花鹿園區，我們梅花鹿園區好像剩下建築線嘛？因為這個也花不少錢，我是說別人可以做我們為什麼不能做？因為他們私人單位我們公家機關，就差這點，沒關係！我們把梅花鹿園區做好的時候我們也可以叫已經有成功經驗的團隊來給我們經營，關於梅花鹿園區我是希望相關單位再打拼一下，希望這屆可以看到我們努力的成果。第三點、觀農課課長，觀光的推動應該不是你們的選項，你們推動的觀光只有飛魚季而已嘛？其他都沒有吧？我講好幾年了，我們的民宿很多、從事生態導遊的社區也很多，我們應該要編列預算來架設一個行

銷觀光的網站，這樣才能將我們的觀光推廣出去讓更多人知道。關於第二點我希望說在這近期之內能送一個書面的回答給代表會，福利方面請問社會課長，我們鄉裡有七千多人嘛，我們的生活津貼一個人領一千二喔!還有幾千人沒來申請，為什麼?我查過了有的在外面、有的不知道、有的剛遷進來，這一年可以領四次嘛，分成四季，我希望會後課長把名冊交給我們代表會，讓我們代表來主動聯絡還未領取的人，趕快來公所申請，讓我們的社會福利可以落實在鄉民身上，最後一點我們的工程品質不在話下，我上次就有說可以成立一個包商科，滿州鄉公所包商科，為什麼說包商科呢?這個司馬昭之心，你們自己去衡量，外面說的不是很好聽，你們自己收斂一下，我不是說課長你們，還有聽說工程就要指定甚麼人，上次我有調卷，60件!小工程10萬塊以內的60件，很多都是九萬七!哪有都這麼剛好?，我有問過你了，這是誰指定的?我代表在這邊搞兩年多要做一兩件就很拚了，這60幾件都說是鄉親建議的，這些鄉親應該是有得榮譽鄉民勳章的吧?才能他建議要做，你就馬上做，有這麼剛好?希望說在這個任期之內好好地把這個工作品質提升，課長你不錯、你不錯啦!現在只是說這個事情你們可以再更小心、更注意去行使這個權力，我們200線的無縫接軌，現在已經到滿州了，我希望說可以到長樂、分水嶺再到響林，這個案我們有推了，希望說可以成功確保我們滿州鄉民的安全，謝謝。

熊主席志謀：

建設課長，請教一下，剛才李代表在問的那個港仔加油站，你們第二次招標沒標出去，現在要第三次招標嘛?你說近期要第三次，如果再沒有標出去，到第四次招標要間隔多久的時間?

蔡課長宗佑：

報告代表，大概隔一個禮拜。

熊主席志謀：

如果第三次發包沒標出去，你們會怎麼處理?

蔡課長宗佑：

我們會調整我們統包需求計畫書，重新招標。

熊主席志謀：

要多久?

蔡課長宗佑：

時間喔，改統包需求計畫書大概一個禮拜左右。

熊主席志謀：

如果沒人投標那就將九棚、港仔的建設經費那六百萬，還給那兩村下去做建設就好了阿，那加油站就看明年中科院要怎麼處理，不然沒錢、錢不夠你們也辦法處理。

蔡課長宗佑：

可是這樣子他原本2200萬可能就要還回去了。

熊主席志謀：

現在是2800萬都沒人標了，2200萬更不可能標出去，對吧?是不是可以叫中科院來協商，看是給他們發包、全額補助嘛，那600萬還給九棚、港仔做建設，不然別說2200萬、2800萬都沒辦法發包出去了，是不是阿?

蔡課長宗佑：

這牽涉到他們的預算部分，當初是有跟他們協調說可不可以進行追加，可是這部分中科院是希望我們做到一定的進度再來提出。

熊主席志謀：

秘書我看你找個時間發文給中科院請他們過來協調，看是要怎樣不然補助的金額也不夠還影響到九棚、港仔的權益。

古副主席宗勳：

主席、秘書、各課室課長還有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請問課長，納骨塔的使用執照何時會下來?。

蔡課長宗佑：

大概是五月底至六月初左右。

古副主席宗勳：

有確定嗎?

蔡課長宗佑：

這還沒辦法確定。

古副主席宗勳：

上次會期是說清明前會開始營業。

蔡課長宗佑：

報告代表，這東西是沒辦法確定因為縣府所有的程序都是要各局處去會辦的，所以這個東西問縣府的主辦、建管的主辦他也不敢跟你回答，因為他相關的文件他也要會民政處。

古副主席宗勳：

這是卡在道路不夠寬的問題還是有其他的原因？

蔡課長宗佑：

不是，目前興辦事業計畫的部分有做圖上的一個修正，目前資料都已經補齊在縣府民政處了。

古副主席宗勳：

是在等縣府嘛。

蔡課長宗佑：

他們現場已經勘查過了，所以現在都是文書上的補正。

古副主席宗勳：

你預計六月底可以嗎？

蔡課長宗佑：

他們概估的時間是這樣，這個部分也有問過縣府的承辦他們也不敢保證，我們只能每個禮拜追蹤一下進度這樣。

古副主席宗勳：

我們的里德社區活動中心進行的怎樣？

蔡課長宗佑：

5月3號已經辦理復工了。

古副主席宗勳：

有開始再動工了嗎？

蔡課長宗佑：

對。

古副主席宗勳：



我這邊還有一個問題問一下我們主計，我們歲入跟歲出金額怎麼差這麼多？有沒有收支平衡？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代表說的是總決算還是附屬單位決算？

古副主席宗勳：

我們的總決算。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因為我們去年付了納骨塔的工程款，所以去年的歲出決算數比較多。

古副主席宗勳：

去年花了多少？五千多萬喔？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納骨塔的部分嗎？只有納骨塔的部分嗎？

古副主席宗勳：

沒有，歲入跟歲出的短差。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差五千七百多萬。

古副主席宗勳：

怎麼這麼多？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納骨塔的部分已經支出了。

古副主席宗勳：

借的那個三千萬有沒有包含在裡面？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沒有。

古副主席宗勳：

沒有嗎？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借款的不包含在裡面。

古副主席宗勳：

再問一下，那個長期的債務是怎樣？這多少？長期債務這三千多萬這是甚麼的？69頁這個。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代表說67頁嗎？

古副主席宗勳：

69頁。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這個其實就是我們整個公所資產加負債的表現。

古副主席宗勳：

全部嗎？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對。

古副主席宗勳：

那其他的債務呢？負債呢？兩千七這個，這個是花在哪裡呢？其他的負債？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它其實是會計科目，裡面表現的是我們的保固金跟履約保證金的總金額。

古副主席宗勳：

甚麼保證金？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保固金跟履約保證金的金額，它其實是會計科目的名稱而已，但是它的內容是保固金跟履約保證金。

古副主席宗勳：

你看我們這次的財政赤字這麼多，你是不是縣府下來的？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不是，我是公所的員工。

古副主席宗勳：

公所的員工？

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對。

古副主席宗勳：

這樣你們公所算是瀆職？鄉長四年來每年都花很多預算阿！我們代表如果要做甚麼工作還是甚麼工程就比如漁民住宅我們就去看好幾趟了，要求做一個護欄、排水溝的蓋子叫你們做也沒有做，代表跟你們要求要做甚麼工作、工程你們就說沒錢，但決算出來你們卻花掉那麼多錢，建設課長你回答一下，漁民住宅的護欄我們去看幾次了？那護欄跟排水溝，我們看幾次了？說幾次了？那有很大的數目嗎？

蔡課長宗佑：

那個護欄的部分已經發包了。

古副主席宗勳：

對阿！護欄跟排水溝。

蔡課長宗佑：

目前都已經簽約了，要開始做了。

古副主席宗勳：

甚麼時候會做？它何時會做？甚麼時候開工？

蔡課長宗佑：

近期就會開工了，時間我會再確認，因為我記得這一兩個禮拜就開工了。

熊主席志謀：

請莊代表。

莊代表期文：

主計這應該是你的業務，我們今年的工程配合款，都是在百分之多少？

蔡課長宗佑：

報告代表，那個配合款、各單位的配合款都不一定，像原民會的配合款大概就是5%然後縣府水保的部分不用配合款，如果是城鄉前瞻的配合款是12%，目前配合款最高的是電協會的補助款大概有百分之二十幾。

莊代表期文：

百分之二十幾喔，應該是一億六千多萬、一億五千多萬左右嘛。

蔡課長宗佑：

對。

莊代表期文：

那配合款跟總工程款項加起來就等於總金額嘛，我們是不是有一個工程回饋金？

蔡課長宗佑：

這部分是沒有所謂的回饋金。

莊代表期文：

這應該不是回饋啦！工程優良甚麼甚麼，應該有這麼項目吧？

蔡課長宗佑：

目前在預算上是沒有編列這個東西。

莊代表期文：

沒有嗎？好，然後我們的附屬單位已經結束營業了嘛，我們也要把這個項目交代清楚，在去年六月初的時候，我們代表會有墊付475萬，今年三月底我們結束營業，可是這個款項公所要清楚向我們本會做一個詳細的說明，墊付之後他們做了多少、開銷是多少，經營到尾聲了，到底是還剩多少？有沒有負債？這個都要清楚的向本會做一個報告，別說我們現在墊付475萬出去，到底他們賺多少錢？還是虧？還剩多少？這個收支平衡、來龍去脈都要交代清楚，虧錢也要列出來，在這個會期給我們代表用一份書面報告給我們，以上，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回答。

賴課長志雄：

主席、各位大家好，關於莊代表的提問我們看決算書的7頁，這裡我們就已經列出去年墊付款的費用，第7頁第三行其他補助收入就是我們代表會通過的補助，補助的項目是撥給

佳樂水這是第一個部分，今年我們的資遣費跟遣散的一些費用我們在四月底都發給員工了，這部分的資金來源就是去年一直到三月底佳樂水的現金收入，我們都是用這個部分的錢去做資遣沒有用到其他額外的費用，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陳代表。

陳代表榮華：

秘書!你這公共造產去年度是虧多少?110年佳樂水是虧多少?

賴課長志雄：

報告陳代表，差不多160幾萬。

陳代表榮華：

160幾萬?為什麼還會有剩錢發給這些遣散的員工?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去年負債160幾萬，可是我們去年的收入總共1300萬，我們總預算是1600多萬左右，扣一扣之後因為去年9-11月有蠻多客人所以我們收入有增加，另外資遣費為什麼還有錢是因為今年我們1-3月也是有不少客人，月收入差不多超過80萬，所以有這些剩下的錢可以給這些員工。

陳代表榮華：

遣散費差不多發多少?

賴課長志雄：

160幾萬。

陳代表榮華：

不然你說80幾萬?

賴課長志雄：

沒有啦!我是說今年1-3月的平均月收入。

陳代表榮華：

對啦!那個不夠發吧?

賴課長志雄：

但是去年有剩阿?現金的部分。

陳代表榮華：

去年是109年嗎?

賴課長志雄：

110年。

陳代表榮華：

110年你跟我說虧損160幾萬還有剩多少?

賴課長志雄：

代表會有同意說那400多萬那個。

陳代表榮華：

你是說同意你們去借?

賴課長志雄：

不是啦!算說公所有撥400多萬給佳樂水嘛。

陳代表榮華：

那不是要發給員工的薪水嘛?

賴課長志雄：

對!

陳代表榮華：

那是發剩的嗎?

賴課長志雄：

沒剩，因為我們去年算的400多萬是剛好他們的薪水而已。

陳代表榮華：

你解散給他們的薪水100多萬。

賴課長志雄：

嘿。

陳代表榮華：

你有辦法一年內就賺到100多萬來付資遣費喔?

賴課長志雄：

這個160多萬等於是去年賺的加今年3個月賺的。

陳代表榮華：

所以你的營業額剩多少？剩的你都沒講，每年的預算都是虧損，這樣不是矛盾？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因為這是110年的，111年的還沒寫在裡面。

陳代表榮華：

那時候你若說111年有剩，你也不用借這麼多來發薪水，對吧？你們都怎麼做的，我都看不懂。

賴課長志雄：

去年的470多萬是薪水而已。

陳代表榮華：

你說有剩、有剩夠付薪水的話也不用借這麼多，有盈餘就拿去支付薪水阿，但你們沒這樣做，就說要墊付員工的薪水。你們有賺錢看是剩多少？若剩30幾萬也是要說，都沒在說現在你看你這今年附屬單位的決算，你要怎麼決算？你就虧錢了你還有甚麼可以寫這麼多的我就看不懂，你今年是幾月解散的？

賴課長志雄：

三月底，3月31號。

陳代表榮華：

解散之後現在佳樂水是圍起來還是還有人在出入？

賴課長志雄：

也不是說圍，因為我們的鄉民都會出入。

陳代表榮華：

車輛也是要給他們出入？

賴課長志雄：

車輛我們是禁止，但是你如果要進去有的時候我們也是沒看到，機車可以。

陳代表榮華：

現在你們留三個在那邊有算薪水嘛？

賴課長志雄：

有。

陳代表榮華：

都在做甚麼工作？

賴課長志雄：

環境整潔、巡車這樣。

陳代表榮華：

巡甚麼？

賴課長志雄：

車、台車。

陳代表榮華：

你的台車不是開過去清潔隊那裏了？

賴課長志雄：

也是要顧，不然會壞掉。

陳代表榮華：

有需要這麼多？一個巡車就夠，你還請到三個。

賴課長志雄：

各有各的工作。

陳代表榮華：

各有各的工作？像你說的已經結束的工作，整理環境就一個去做就夠了還三個？所以說你們在花這種的都沒在說精簡甚麼的，虧就虧了我們就省點對吧？光是那三個一年度薪水不知道又要虧多少，你看這預算書就已經虧錢了，這附屬單位的預算我實在是看不下去。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我們留這三個是到六月底就結束了。

陳代表榮華：

你說這樣就可以，不然要留到甚麼時候？秘書，現在納骨塔的員工是原本在佳樂水工作



的員工，那5個員工可以到納骨塔工作是鄉長指派的嗎?還是他們比較資深，所以可以到納骨塔工作?

張秘書成森：

納骨塔本來說是5月1號開始要經營。

陳代表榮華：

你們不是佳樂水5個員工轉去那邊上班?

張秘書成森：

對、有!

陳代表榮華：

那5個員工是比較資深，沒被遣散繼續去那上班還是怎樣?

張秘書成森：

對，沒有給他們遣散費。

陳代表榮華：

對阿，所以不要讓那些被遣散的人覺得公所做的不公平，你們決定的依據要公開阿，不然那些被遣散的人會一直有疑問「為什麼他們可以到納骨塔繼續上班，為什麼我們就要被遣散?」你們不跟被遣散的人說清楚，他們就會一直覺得不公平阿!

張秘書成森：

因為這是有一定的程序，這應該是鄉長的權。

陳代表榮華：

是沒錯，不過你要交代清楚到底是怎樣，我要說的是兩任了都不用負責任，反正下次也不要選了，但鄉親的事情就是我們的事情，鄉親遇到這種情況來找我們代表，我們也不知道你們決定的依據，很難跟百姓解釋，你們是做決定的單位你們要事先做好，避免百姓不懂、懷疑，你們就是要坦白嘛，好好解釋那五個員工為什麼去那邊上班、其他的人為什麼就要被遣散，說個安慰的話解釋一下也好，就不會有鄉親因為這事覺得不公平來找我們了。

熊主席志謀：

請潘代表。

潘代表義輝：

請問公所，納骨塔要請幾個人包含納骨塔的組織章程出來了嗎？

鍾課長義輝：

之前會期我已經送給貴會通過了。

潘代表義輝：

要怎麼請人？

鍾課長義輝：

裡面有寫。

潘代表義輝：

寫幾個人？

鍾課長義輝：

4個。

潘代表義輝：

那些人是要代表會同意嗎？還是直接鄉長指派？

鍾課長義輝：

代表會通過組織章程之後由公所來執行，章程裡有規定請幾個人。

潘代表義輝：

好，我問一下課長，我們去年有同意墊付佳樂水員工的薪水，是墊付幾月到幾月？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我們去年的追加墊付是從7月到12月。

潘代表義輝：

7月到12月這都是付他們的薪水，但是你7月到12月有收入，收入多少？

賴課長志雄：

收入？

潘代表義輝：

7月到12月你們有經營，因公所墊付了你們的薪水了嘛。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因為這個決算是整年度的，如果要7月到12月我再總和，因為我這裡沒有辦

法算7月到12月。

潘代表義輝：

那個錢是多少你也是要到明年才有辦法給我們知道嗎？

賴課長志雄：

對，照決算是這樣。

潘代表義輝：

你要做這個的時候也是要跟我們講一下說剩多少，像剛才陳代表說的，你遣散費多少錢、錢怎麼來你也要說明，被遣散的人是不是可以去請失業救濟金？

賴課長志雄：

嘿。

潘代表義輝：

對吧？失業救濟金應該是可以請到6個月嘛，基本工資好像現在兩萬多，你若算2萬五六個月就15萬了，加我們的遣散費等於20幾萬了對吧，你說有留人，你為什麼不要只收清潔費，台車不用跑，公廁整理乾淨我們就酌收20元，跟吊橋一樣，我就不相信這樣不會賺錢，我是覺得你們可以思考，因為這一年要招標還是有其他的計畫都還不確定、還有得耗呢，公所可能這個部分要思考一下，吊橋那邊也有人嘛你不能說一直關著，你若有酌收清潔費是不是第一你可以維持那些人、第二外面不會說佳樂水關閉倒了，佳樂水繼續經營以後你要出租，大家也知道佳樂水一直都是有人在經營的，這個部分看能不能在這個會期想辦法說要怎麼做，不要說放著！甚至你可以說若收不到清潔費我們就不發薪水，基本工資也虧不了多少。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吊橋裡面總共有4個廁所是有清潔員在輪流清掃，因為我們的民眾會使用、有些背包客他們也會用，另外就是說港口吊橋禁止進入可是社區如果他們要做夜間導覽，我們是有開放讓他們進去但是他們保險自付。

潘代表義輝：

我的意思是說，你就一段時間一樣收清潔費，吊橋又不用再另外建設，佳樂水也一樣，遊客要進去佳樂水裡面時，就跟遊客收一個清潔費就好，跟吊橋一樣收20元阿，你又不用本錢才人力而已哪有可能虧錢，我覺得你要想一下公共造產也不能閒置。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如果我們要收錢就要售票員，如果輪班也要2.5個人我們之前都有考慮到這點不是沒有考慮過。

潘代表義輝：

我有算過了你就請5個人，因為你要讓人進去裡面廁所一定要整潔，遊覽車載客人進去，遊客可以自己那邊繞一圈這樣就好了，至於他們要自己走還是要怎樣遊客可以自己決定，我是覺得這樣做我們應該會賺錢，因為之前一次收80元人家會覺得很貴，你如果5個去一次就400元了，你如果5個100塊人家可能會去，你要想一下。

賴課長志雄：

代表，我們會去研究，謝謝。

熊主席志謀：

請李代表。

李代表亞倫：

請問一下建設課長，納骨塔目前有沒有預約受理的問題？

蔡課長宗佑：

目前沒有預約的規定辦法。

李代表亞倫：

鄉親可以預約嗎？

蔡課長宗佑：

目前沒有。

李代表亞倫：

到目前都還沒有？

蔡課長宗佑：

對。

李代表亞倫：

因為你們的使用執照還沒有通過，你們要堅持先暫時不要給我們鄉親預約，不然你跟人家說一個月使用執照要下來，結果遲遲沒有下文甚至拖了半年，民眾就會開始吵著跟你們要

回租金，所以現在你對外就要這樣說「我們使用執照還沒下來，暫時沒有辦法受理預約」，另外有關納骨塔宣傳是公所自己做還是你們有外面的專業人員做？

蔡課長宗佑：

目前還沒有宣傳的預算費用。

李代表亞倫：

你們是打算到使用執照下來才開始宣傳？

蔡課長宗佑：

目前沒有這樣規劃。

李代表亞倫：

沒有規劃要宣傳？只有要賣我們鄉裡的民眾喔？

鍾課長義輝：

跟代表報告，有關建設方面是建設課負責，有關行銷方面建設課在驗收完成後就會交給我們民政課經營跟管理，我們兩年前就有把招牌掛在恆春三個地方了，等開始營業的時候我一定會宣導給我們鄉裡的人知道，至於鄉外的人我們可以在公車還是電台甚麼的行銷，這些都可以再討論。

李代表亞倫：

你們的意思是說，等賺錢之後再做更大規模的行銷是這樣嗎？

鍾課長義輝：

不是，我們營業的時候我們就要來行銷了。

李代表亞倫：

對，我的意思就是說你這沒。

鍾課長義輝：

行銷好才會賺錢，要行銷人家才會知道。

李代表亞倫：

納骨塔要經營的好，我們行銷一定要做得好，公所應該沒有專業的網路行銷人員吧？你們是不是有辦法委外給專業人員替我們的納骨塔做行銷？

鍾課長義輝：

跟代表報告，到時候我會來思考怎麼來行銷我們的納骨塔，我們很早就有掛宣傳招牌，很多人已經知道了，我們現在比恆春早大概半年，所以我們要在這半年之中趕緊把我們納骨塔的廣告打出去，這點你放心。

李代表亞倫：

好，我還有一個問題請問課長，有關分水嶺部落的永久屋是哪一課負責？是觀農課嗎？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永久屋有很多種層面的問題，看你的問題是哪一方面。

李代表亞倫：

我是說它現在進度是怎麼樣？

賴課長志雄：

興建這個？

李代表亞倫：

對。

賴課長志雄：

我們上一次開會的時候，要蓋部落的事業計畫現在已經由我們的顧問公司做計劃了，另外土地撥用的部分我們也要啟動撥用的程序，土地撥用計畫要送，現在沒有錢要跟原民會要計畫經費。

李代表亞倫：

好，我上次去屏東縣消防局開會，人家是跟我們說這個土地撥用的事情其實可以早早就先做了，那天去問我才知道你們連土地撥用都還沒有進行，屏北那些遷移永久屋的行政單位，他們在申請他們案子的時候就同時進行土地撥用，我們這邊還慢別人好幾年，興建下去也要七、八年？

賴課長志雄：

報告代表，因為當初我們同時面臨幾個問題，第一、因為那邊土地到112年就是明年還有人在租用，第二就是撥用的問題，當初最後的階段是做消防方面的會議，那個時候原民會還沒有跟我們講說是我們要做這個計畫還是原民處自己本身要做，所以那時候我們也在等期末報告報告、最終審定的結果。

李代表亞倫：

我是覺得對於這種跟我們鄉親比較直接、切身性的問題，你們要積極一點，當我聽到縣府的人跟我講這事，你說我一個小小的代表，人家這樣跟我們講我們心裡就很不是滋味了，我們在公職上班我們要有同理心，站在要替我們鄉親服務的心態，民眾給我們的反應就是如此，他們覺得你們公所的態度就是無關緊要、不要緊，他們每年只要遇到颱風就要去避難所像個難民似的每年耶！每年！你們要感同身受嘛，你們一年一年這樣子拖，拖過快10年了，到現在鄉親連安全居住的環境都沒有，這是我們的民生問題我們就要重視，所以我說可以提早進行的你們要有自覺要趕快先進行，不要到了後面百姓才知道我們拖來拖去難怪民眾會對我們有很多抱怨，所以在這邊拜託你們，關係到我們鄉親民生問題的事情你們都要重視，還有一個就是我請問蔡課長，我們鄉內所有的活動中心廣場的天棚，都有斑剝生鏽的情形，是不是派我們的技師還是課員去調查，因為我們這裡的風都帶有鹽分，很快就生鏽，是不是應該全部一併處理，因為我們鄉親都在天棚下活動，如果出了意外我們沒有辦法去負責，你們要再去調查看看，以上。

熊主席志謀：

請陳代表。

陳代表榮華：

秘書，現在我們滿州確診的人數你知道有幾個嗎？

張秘書成森：

網路那邊是68個。

陳代表榮華：

有那麼多嗎？

張秘書成森：

有、那個也不是網路，就是通報以後的統計數字。

陳代表榮華：

我們滿州60幾個了喔？現在他們都怎麼處理？自己住家管理喔？

張秘書成森：

現在是這樣，你如果確診還有分有沒有打針、打三劑的，你有打三劑的你在家自主管

理7天，這7天如果輕症就不要到醫院，中重症你就可以申請到醫院去治療。

陳代表榮華：

現在你們公所有跟衛生所連繫、討論有關預防確診數再增加的問題嗎？

張秘書成森：

跟代表報告，我們滿州最開始有疫情的地方就是和平路那邊發生事情，我就跟衛生所的主任說我們是不是成立一個平台，如果發生事情看衛生所要做甚麼事情、鄉公所要做甚麼事情，像我們的防災中心一樣，以後有這個平台各單位可以配合，不過這個權責不是我們公所是衛生所他們要啟動這樣的機制，因為政府單位沒有授權給我們民政課這樣的權責所以我們不方便啟動，但是我有找過主任，我請他到辦公室告訴他說還是由你們來啟動，結果因為衛生所只有一個處理疫情的護士，我只是打個電話給她，她讓人感覺神經神經的已經慌掉了，她壓力太重了一個人要處理那麼多的案件然後法規又變來變去，我要問她的問題她不知道怎麼回答，所以我找主任來我說，你是單位主管我們是不是聯合來成立一個這樣的平台，結果也沒消息，所以我們公所現在能做的就是知道有確診者之後就要派人去家戶那邊去做消毒、清理的工作，其他工作我們到目前為止不曉得要怎麼去處理。

陳代表榮華：

秘書，現在有60幾個喔，希望公所的垃圾車要宣導說要多注意一下家裡的老人，不然現在死的都是老人，我是希望我們滿州不要有因為染疫而死亡的人，我們要提醒鄉親叫他們自己保重，特別是老年人、獨居的長者，所以垃圾車也要宣導說叫老人家自己要特別注意自己的安全健康，不然老人確診後很容易演變成重症，這是很嚴重的事，我們要特別宣導、提醒老人家，這樣好嗎？

熊主席志謀：

各位代表同仁看還有沒有意見沒有？不然今日會議到這邊結束。

十、散會：11時20分。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一、會 次：第7次會議

二、日 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0日星期五

上午10時00分

三、地 點：本會議事廳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  
王代表彩華、李代表亞倫。

五、列席人員：(一)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民政課暨代理財政課鍾課長義輝、人事室蕭人事管理員雪燕、  
清潔隊潘隊長聖賢、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  
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三)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南仁山管理站歐主任展昌。

里山生態有限公司林志遠先生、李文豪先生。

六、主 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七、主席宣布開會。

八、審議鄉公所提案：

案由：敬請審議本鄉110年度總決算案。

九、里山生態有限公司簡報輔導本鄉生態旅遊成果。

十、散會：上午11時35分

#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大會會議紀錄

一、會次：第8次會議

二、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星期一 上午10時00分

三、地點：本會議事廳

四、出席代表：熊主席志謀、古副主席宗勳、潘代表義輝、陳代表榮華、莊代表期文、  
王代表彩華。

五、請假代表：李代表亞倫。

六、列席人員：(一)秘書張秘書成森、建設課蔡課長宗佑、主計室林代理主任怡君、  
民政課暨代理財政課長鍾課長義輝、清潔隊潘隊長聖賢、  
觀光農業課賴課長志雄、原住民行政課潘課長玉珮。

(二)本會劉秘書碧真、羅組員美娟。

七、主席：熊主席志謀 紀錄：羅美娟

八、主席宣布開會。

九、審議鄉公所提案。

1. 案由：敬請審議本鄉110年度總決算案。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4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2. 案由：敬請審議本鄉110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4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3. 案由：敬請審議文化部核准本所辦理111年度「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計畫之墊付款新台幣67萬元整。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4. 案由：敬請同意墊付本所辦理「滿州鄉公所清潔隊辦公室及儲藏室空間改善工程」乙案工程經費200萬元整，請審議。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十、討論及議決代表提案(含人民請願案件)。

5. 案由：九棚村九棚路為村內主要道路，但道路路面卻沿線到處坑坑洞洞，嚴重影響用路人生命安全，建請公所盡速修復道路。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6. 案由：九棚村九棚路2-1號及10號前道路旁水溝已長期淤塞；無排水功能，每逢大雨該路段淹水情形嚴重，為保障用路人生命安全，請公所儘速協助清淤。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7. 案由：長樂村通往小路部落簡易自來水管路源頭之道路，因道路設計不良已造成用路人傷亡，爰請公所盡速派員現勘並做出改善，避免憾事再次發生。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5人，贊成者4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8. 案由：長樂村福興二路4號及4-1號屋後無排水系統，每逢雨季雨水宣洩不及導致住屋地基掏空周邊淹水情形嚴重，建請公所盡快增設該處之排水系統。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9. 案由：長樂村和平路42號及43號屋後土石崩落情形嚴重，該處亦無排水系統，每每大雨沖刷即造成房屋地基掏空，建請公所盡快增設該處之排水系統。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10. 案由：公所編列新台幣12萬元補助本鄉學校辦理四校聯運活動，惟年年物價上漲，造成學校辦理活動成本增加，爰建請公所提高補助經費，以俾學校提高活動辦理成效。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11. 案由：建請公所向林務局再次承租港仔沙漠，以推廣當地觀光休閒遊憩活動。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 十一、臨時動議

潘代表義輝：

案由：建請鄉公所於下會期提出本鄉公共造產臨時營運企劃，以最低成本方式繼續營運，讓公所能繼續增加收益，請審議。

決議：通過(議案表決：舉手表決，簽到出席代表6人，在場出席代表6人，贊成者5人，贊成者超過在場代表人數半數以上，通過)。

#### 十二、閉會：10時40分。